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太平恒兴纯债 | |
| 基金主代码 | 014055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 |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大额申购日 | 2024年4月3日 |
|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 2024年4月3日 |
|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2024年4月3日 |
| |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4年3月20日发布公告，自2024年3月20日起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单日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不超过10万元；现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从2024年4月3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021-61560999、400-028-8699咨询相关信息。

(3) 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日